

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

本年	本年度部门预算收入	部门整体支出目标		关键指标	预期实现值	
		广州市人民检察院在市委、市政府和市人大的正确领导、监督下，上级检察机关大力指导下，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、广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持续深化司法改革和检察改革，努力推动更高水平的平安广州、法治广州和“五个过硬”队伍建设，努力当好全省、争当全国检察工作排头兵，努力为广州市在全省奋力实现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”、当好“两个重要窗口”中勇当排头兵提供更加精准有力有效的司法服务保障。		机构运行保障经费	保障本机构人员经费，公务用车或业务用车正常，稳定保障检察院队伍人员数，加强队伍建设,维护社会安定发展。	
				专项工作经费	通过开展和履行检察机关工作职能，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坚决打击危害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各类犯罪，加强检察环节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建设，促进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，努力为广州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。	
				信息化建设开发和运行维护经费	全面提升检察机关的信息化水平，提高检务工作效率和办案质量，降低办公成本。实现对检察业务全流程的规范化、网络化和智慧化的应用与管理，提升检察机关信息采集与利用效能，强化指挥协调与打击预防犯罪能力，促进快速反应与侦查办案能力，提高维护司法公正与社会稳定的执行能力，推进科技强检战略和检察工作科学发展。	
				业务用房运行保障	保障本机构人员经费，公务用车或业务用车正常，稳定保障检察院队伍人员数，加强队伍建设,维护社会安定发展。	
	其中：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：98%					
	年度主要支出计划 （对应任务、政策）	任务（政策） 的绩效目标	任务（政策） 关键性指标 （产出、效益、公众满意度方面）	绩效标准 （指标解释及预期实现值）	主要实施项目 （项目名称）	2020 年预计执行情况
	信息化建设开发和运行维护经费保障	全面提升检察机关的信息化水平，提高检务工作效率和办案质量，降低办公成本。实现对检察业务全流程的规范化、网络化	新增信息化系统正常运作率	新增信息化系统正常运作率=新增系统正常实际运作天数/本年系统设备运作天数*100% 99%	全市统一检察指挥管理系统一期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智慧检务建设项目、2020 年度信息化设备与系统维护项目	该三类信息化项目，合计年初预算 1534 万元，年初结转 0 万元，预算调减 87.22 万元，年度预算 1446.78 万元，预计支出 1446.78 万元，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本年开展落实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工作的项目内容，通过系统正常运作率为 99%、
			新建信息化系统第三方测评通过率	新建信息化系统第三方测评通过率 100%		

		和智慧化的应用与管理，提升检察机关信息采集与利用效能，强化指挥协调与打击预防犯罪能力，促进快速反应与侦查办案能力，提高维护司法公正与社会稳定的执行能力，推进科技强检战略和检察工作科学发展。	信息化系统安全事故发生次数	发生数据安全事故的次数 0 次		第三方测评合格通过率 100%、未发生数据安全事故的绩效标准实施表现，以及系统不断的推广改善与具体应用，基本达到了对检察业务全流程的规范化、网络化和智慧化的应用与管理，强化了指挥协调与打击预防犯罪能力，推进了科技强检战略和检察工作科学发展。
	机构运行保障	保障本机构人员经费，公务用车或业务用车正常，稳定保障检察院队伍人员数，加强队伍建设，维护社会安定发展。	机构正常运行率	机构正常运行率=正常运行天数/全年应工作天数*100% 100%	车辆购置经费、编外人员聘用经费	该两类项目，合计年初预算 2026 万元，年初结转 0 万元，预算调减 64.26 万元，年度预算 1961.74 万元，预计支出 1952.48 万元，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9.53%，本年开展保障编外人员经费，公务用车或业务用车正常使用的项目内容，通过机构全年正常运行率 100%的绩效标准实施表现，基本实现了加强我院队伍建设，致力维护社会安定发展的预期目标。
	业务用房运行保障	开展和落实侦查技术大楼办案区物业管理费保障工作，使大楼办案区安全、卫生等管理工作得到充分保障，使我院办案工作人员在安全、卫生的环境中工作，有利于检察工作顺利进行。	干警对办公环境满意度 重大治安事件发生数 工程及时完成率	干警对办公环境满意度=对办公环境表示满意或较满意人数/有效调查问卷数*100% 90%或以上 物业管理范围内发生重大治安事件的数量 0 次 工程及时完成率 =工程及时完成数/工程及时完成总数*100% 95%以上	广州市人民检察院侦查技术用房维修改造、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	该两类项目，年初预算 1002.85 万元，年初结转 194.93 万元，预算调增 120 万元，合计年度预算 1317.78 万元，预计支出 1317.78 万元，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本年开展实施侦查技术大楼办案区物业管理费保障、维修改造工作的项目内容，通过干警对办公环境基本满意、本院范围未发生重大治安事件、工程及时完成率 100%的绩效标准实施表现，实现了大楼办案区安全、卫生等管理工作

					目标标准，保障了检察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专项工作经费保障	依据检察机关的性质、任务和职权，通过履行法律监督职能，完成年度工作任务，保证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办案质量，提升检察机关的执法公信力。同时，为广州市依法打击各种犯罪活动，加强廉政建设，加大反腐力度，为实现广东、广州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”进程中全力以赴提供有力司法服务保障。	批捕和起诉工作合规率	批捕和起诉工作合规率=符合相关规定的批捕和起诉工作次数/批捕和起诉工作总次数*100% 100%	专项工作经费、司法救助资金	该两类项目，合计年初预算1182.63万元，年初结转0万元，预算调减362.96万元，年度预算819.67万元，预计支出616.67万元，年度预算执行率为75.23%，本年办案人员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，打击各种犯罪活动，完成年度工作任务，通过批捕和起诉工作合规率100%、基本实现预期结案案件数、案件结案赃款上缴国库完成率1635.36%的绩效标准实施表现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办案质量，切实护航我院在为实现广东、广州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”进程中全力以赴提供有力司法服务保障。
		办案结案率	办案结案率=实现结案的案件数/计划完成的案件总数*100% 95%		
		案件结案赃款上缴国库完成率	案件结案赃款上缴国库完成率=实际上缴国库结案赃款资金数/应上缴国库结案赃款资金数*100% 100% 主要实施项目		